

福建省审计厅 2022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规定，现公布《福建省审计厅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等事项。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我厅门户网站查阅（网址：<http://sjt.fujian.gov.cn/>）。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审计署、省委、省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决策部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以高度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紧扣新时代审计中心工作，紧密结合审计信息公开工作实际，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自觉性，努力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积极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对涉及公共利益、需公众知晓或参与的，由本部门制发的政

府信息，依法主动公开。2022 年，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1 件，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 1 件，公开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与解读，法治政府建设情况，人事信息，厅本级及所属单位预决算及政府集中采购等审计领域重点工作 21 件。

（二）依法依规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积极保障各申请渠道的畅通，认真做好登记、流转、办理、审核、答复等事项办理。2022 年，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所有办件均严格依照程序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做到件件有反馈、事事有落实。

（三）加强平台建设，提高审计工作透明度。通过网上调查、意见征集、在线访谈、网站信箱等栏目与网民开展交流互动，认真听取意见建议，加强审计对外沟通交流，使群众对审计机关和审计工作有更深了解，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2022 年，共开展调查征集活动 14 期、在线访谈 4 期，办结网站信箱留言 22 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3	0	0	0	3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无。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 我厅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但在相关文件政策解读形式多样化上有待进一步丰富。下一阶段, 我们将认真落

实国务院办公厅、审计署、省委省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促进信息公开实效性。扎实做好政府网站运维监测、技术安全等工作，加大相关设备的管理维护和网络安全的监测力度，定期巡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报告、依法处置，确保信息公开平台运行安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我厅未收取信息处理费。